



● USPTO 發佈「智慧財產與美國經濟：產業聚焦」研究報告結果

為確立擁有發明與構想的所有權，專利、商標及著作權為其主要手段，藉由其所提供的法制基礎，無形的構想和創作可為企業和員工帶來有形的利益。

智慧財產（IP）因為受到保護進而影響了整個經濟制度中的商業行為，保護的措施包括：鼓勵發明與創作；保護創新者免於未經許可的抄襲；促進技術市場的垂直分工；創造投資創新產業的平台；透過企業合併、收購、及首次公開發行股票（Initial Public Offering, IPO），支持啟動 IP 的流動性及成長性；建立以技術授權為基礎的商業模式；使技術與構想的交易市場有效運作。

2012 年 4 月 11 日，美國商務部（U.S. Commerce Department）發表一份詳細的報告，名為「智慧財產與美國經濟：產業聚焦」（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the U.S.: Industries in Focus）。該報告發現 IP 密集產業（IP Intensive industries）至少創造了 4,000 萬個工作，提供 5 兆美元以上的產值，占美國國內生產毛額（GDP）的 34.8%。

此報告由經濟統計局（Economic and Statistics Administration, ESA）與美國專利商標局（USPTO）合作，從 313 項產業中，分析出 75 項為 IP 密集產業。此類型產業提供美國數以千萬計的工作機會和幾兆美元的 GDP 產值。報告中不僅估算了這些產業對美國經濟的



貢獻，同時推斷他們對整體就業市場所產生的連鎖效應。

USPTO 局長 David Kappos 表示：「每一份工作，均可能製造、供應、消費或仰賴創新、創造力和商業特色。美國需要持續投資在優質並適當調和智權制度，以促進市場的創新、開放及競爭，同時協助美國的民間機構繼續帶領美國的創新活動」。

報告中指出智慧財產最密集的產業包括：電腦及週邊設備製造業、視聽設備製造業、報紙和圖書出版商、醫藥與製藥業、半導體和其他電子元件製造業，及醫療設備空間產業。

特別值得注意的是，該報告首次利用商標作有系統的分析，並顯示使用商標最密集的產業，在 2010 年創造出大量的就業人口（約占總就業人數的 24.7%）。

主要調查發現：

- 整個的美國經濟仰賴不同型式的智慧財產，因為事實上每項產業都會創造或使用智慧財產。
- 2010 年 IP 密集產業在美國創造出約 5.06 兆美元的附加價值，占美國 GDP 的 34.8%。在 2010 年 IP 密集產業的商品出口總額為 775 億美元，占美國商品出口總額的 60.7%。



- IP 密集產業在美國直接創造出 2,710 萬份工作機會，占 2010 年總就業人數的 18.8%。
- 在美國，大多 IP 密集產業的就業人口集中在 60 項的商標密集 (trademark-intensive) 產業，在 2010 年創造 2,260 萬份工作機會。26 項專利密集 (patent-intensive) 產業，在 2010 年亦創造 390 萬份工作機會，而 13 項著作權密集 (copyright-intensive) 產業提供了 510 萬份工作機會。
- 無論是在薪資就業或僱傭合約上，IP 密集產業直接提供 2,710 萬個工作機會，這些行業也間接提供其供應鏈相關之 1,290 萬份以上的就業機會。
- 換句話說，每兩個 IP 密集產業的工作，就提供經濟系統中其他產業另一份工作。總計有 4,000 萬份工作 (占有所有工作的 27.7%)，直接或間接歸功於 IP 密集產業。
- IP 密集產業的工作薪資優於其他產業。在 2010 年，IP 密集產業的平均週薪為 1,156 美元，比非 IP 密集產業的 815 美元平均週薪高出 42%。此項工資溢酬 (wage premium) 從 1990 年的 22% 到 2010 年的 42% 幾乎成長了一倍。
- 專利和著作權密集產業，近年來薪資成長的特別快，其中專利密集產業的工資溢酬從 2005 年的 66% 增加到 2010 年的 73%，而著作權密集產業的工資溢酬則從 65% 上升到 77%。
- 平均而言，IP 密集產業的薪較高資，係與從業人員的教育程度



有關。2010 年 IP 密集產業中，有超過 42% 的從業人員年齡逾 25 歲且具大專以上學歷，較非 IP 密集產業的平均 34% 為高。

- 由於 IP 密集產業主要是製造業工作，在過去二十年整體的就業率已落後於其他行業。在 2011 年非 IP 密集產業的就業人數比 1990 年高出 21.7%，而在同一時期，整體 IP 密集產業就業人數僅成長 2.3%。
- 由於專利密集產業皆為製造業，在這段期間，特別是最近十年，就業機會相對減少。
- 商標密集產業在 1990 年至 2011 年期間的就業人數下跌了 2.3%，而著作權密集產業在同期大幅增加了 46.3%。
- 在 2010 年至 2011 年期間，經濟復甦使 IP 密集產業的直接就業人數成長了 1.6%，較非 IP 密集產業的 1.0% 高。
- 著作權密集產業之收益成長了 2.4%、專利密集產業成長 2.3%、及商標密集產業成長 1.1%，均超過非 IP 密集產業的成長率。
- 關於 IP 密集服務業的國際貿易資料有限。然而，這份報告確實發現，在 2007 年，IP 密集服務業的出口值約占美國民間服務業出口值的 19%。

美國專利暨商標局

http://www.uspto.gov/about/ipm/industries_in_focus.jsp

http://www.uspto.gov/news/publications/IP_Report_March_2012.pdf